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台北市中華路1段
83號

承辦單位：綜計處 承辦人：
陳孝仲

聯絡電話：(02) 23117722 分
機：2722

傳真電話：(02) 23754262

電子信箱：hschchen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綜字第1000102200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101年環境教育基金「補（捐）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」公開徵求案計畫，已公告於本署全球資訊網及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網頁，歡迎於101年2月5日前備妥應附資料函送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鼓勵民間團體及學校，積極參與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活動及計畫，廣布環保知能，藉以提昇國民環境知識，爰公開徵求補捐(助)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符合本計畫所列徵求之內容。
- 二、本公開徵求案計畫請自行至本署全球資訊網
(<http://www.epa.gov.tw/訊息集錦>)或本署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/下載專區/環境教育基金補助計畫申請
(<http://eeis.epa.gov.tw/front/D1Zone.aspx>)下載。
- 三、意者請於101年2月5日前函送（以郵戳為憑）本公開徵求案計畫第八點所列之應附資料以利申請補（捐）助。

正本：民間團體、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、環境監測及資訊處

100/11/23
02:16:49

署長 沈世宏



環境保護暨
安全衛生中心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- 擬：一、將來文上傳文件公告
系統，宣導周知。
二、文核閱後存查。

組員羅淑君

助理教授陳谷汎
兼組長

教授兼環境保健
暨安全衛生中心
主任劉一中
100004

代為
行爲

